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承辦人：劉湘雯
電話：03-8227121
傳真：03-8227665
電子信箱：jessyl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推字第10800504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由文化部指導、花蓮縣政府及本局主辦、品格設計有限公司執行之「108年花蓮鐵道電影院推廣活動勞務服務」系列活動記者會，敬邀貴校協助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品格設計有限公司108年9月11日品設字第1080911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自108年9月18日起至108年10月31日止於本縣各鄉鎮市合計辦理10場次「校內電影放映」、10場次「校外電影放映」及3場次「影視研習」，合計23場活動，首場活動預計於貴校綜合大樓3樓階梯教室辦理，為使本系列活動廣為周知以擴大效益，擬於活動前(即9月18日下午13:20)舉行本系列活動記者會。
- 三、如蒙獲允，將由品格設計有限公司丁云淇小姐(電話：8351855)逕至貴校洽辦記者會執行細節等事宜。

正本：國立花蓮高級中學



副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品格設計有限公司、本局藝文推廣科



裝



訂

線